

安顺学院学生学籍异动审批表

学院		级		专业		
学生情况	学号		姓名		性别	
	籍贯		政治面貌		电话	
	奖惩记载					
	家庭住址	省(市)	县(区)	乡(镇、街道)	村(号)	
	家长姓名		工作单位		电话	
处理事项						
基本情况						
班主任意见	签字：_____ 年 月 日					
所在学院意见	签字：_____ 盖章 年 月 日					
教务处意见	签字：_____ 盖章 年 月 日					
学校意见	签字：_____ 盖章 年 月 日					
备注						

说明：1、本表中学生情况和有关基本情况由班主任填写，并签注意见后报本学院，经学院领导研究并签注意见后报教务处，再由教务处与学生处会商，最后报学校研究；2、处理事项包括学籍异动、违纪、作弊等方面，要根据不同的类别如实填写；3、属于学生学籍异动情况的，须附上学生申请，并签注家长意见及相关材料；4、属于违纪、作弊等情况的，须附上有关证据及学生的检查认识等。